新北市立貢寮國民中學 111 學年度新生(含轉學生)

住宿生報到通知書

一、注意事項

- (一)住宿報到時,用餐請先行自理(假日學校不供餐與盥洗事宜)。
- (二)檯燈、床組及床墊由學校提供。
- (三)8月23日報到時住宿需準備物品
 - 1. 棉被(套) * 1
 - 2. 床單 * 1
 - 3. 枕頭(套) * 1
 - 4. 換洗衣(籃)袋 * 1
 - 5防水拖鞋 * 1
 - 6 衣架 * 20
 - 7. 吹風機
 - 8. 環保餐具(筷子、湯匙、水杯、碗、水壺)
 - 9. 盥洗用具(臉盆、鋼杯、毛巾、牙刷、牙膏、沐浴乳與洗髮精)
 - 10. 換洗衣物(內衣褲、襪子)、便服(淺色)、洗衣用品
 - 11. 雨傘或雨衣
 - 12. 個人健保卡
 - 13. 個人藥物(學校無提供止痛藥與口服藥品等藥物供同學服用)
 - 14. 運動鞋、涼鞋
 - 15. 抹布
 - 16. 洗衣精、刷子(清洗個人貼身物品)
- (四)上課期間,請自行準備學用品(鉛筆盒、文具用品)。
- 二、如有任何宿舍相關疑問可於報到後或平時上課日期(除週五至六外) 來電至02-2494-1941轉教務處110、學務處120、總務處130、輔導處 140等相關單位詢問。
- 三、宿輔員聯絡電話,另行通知。

四、一般規定

(一)本校提供清洗服務,學校制式服裝(制服、班服及運動服)等服務(**需另行收費,一學年40週計算,一週需190元**);個人貼身衣物、襪子及便服須自行清洗。(尚未拿到學校服裝前穿著便服,洗衣部可代為清洗便服,請攜帶不會退色之淺色便服,

以免退色沾染他人衣物)。

- (二)領用學校制式服裝(制服及運動服)後,請詳細檢查尺寸合身與否,由學務處統一 請廠商繡名字(位置依學務處規定)以免遺失,如有尺寸問題由導師協助更換。
- (三)為避免學生吃壞肚子、身體不適等情事發生,如須購買外食須由導師填寫申請單 經學務處同意後使可訂購。
- (四)嚴禁攜帶物品如下:檯燈、電玩、筆記電腦、平版電腦、刀械、漫畫、情色書籍、電玩密技、菸酒、檳榔、打火機、傳統蚊香、氣泡類飲料、泡麵(含王子麵與科學麵)、頭髮電捲器等物品。
- (五)手機以不攜帶為原則如須攜帶則請家長依管理規定配合辦理,同學若為與家人聯繫者就寢前須繳交夜間輔導組保管,使用開放時間(晚間回到宿舍區盥洗至就寢前)使用。違規使用或未提出申請者依學生宿舍管理規定辦理(首次轉交由學務處代管兩週並連絡家長配合,累犯者代管至學期結束或請家長領回嚴禁攜帶)。
- (六) 貢寮天候季節多雨,協請家長替住宿生準備足夠的替換貼身衣物、鞋子與襪子。
- (七)個人財務請做好自我管理,家長請勿給住宿生太多**錢財**身上,如須繳交費用可以 暫時保管於宿輔員以免發生遺失情事。
- (八)貢寮夏令時節(清明至中秋節間)多蚊蟲,請自行攜帶個人藥品以備不時之需, 宿輔室備有簡易醫藥箱可供使用但不含口服用藥,另寢室於上述時節期間建議防 止蚊蟲可以攜帶電蚊香,惟不可使用傳統蚊香以免危險。
- (九)住宿生請遵守住宿規範並配合接受夜輔組管理與輔導。
- (十)住宿期間須學習團體生活相處、個人寢室內務、環境整理與打掃等要求事項,並 注重應對進退與禮貌。

五、週五返家後,週日返宿時間

- (一)住宿生於每週五返家後,宿舍於週五 1800-週日 17:00 進行關閉。
- (二)住宿生於週日 17:00 後即可返回宿舍,週日不提供晚餐,請住宿生自行處理,
- (三)週日 17:00-20:30 為自由活動時間,可自由外出不必請假,但最慢於 20:30 前返回 宿舍。
- (四)21:00 將於宿舍外進行集合點名並說明相關事項。
- (五)若住宿舍於週日21:00未能即時返宿,或決定於週一早上自行到校,請務必於 20:30前請家長和住服員進行請假,以學校掌整住宿生安全。

六、其它注意事項

住宿生家長請勿直接進入宿舍及進入寢室,若有需要與住服員或學務處告知任何協助事項或需和住宿生聯絡,請使用學校電話或手機聯絡,尤其之後的週五及週日接送住宿生時,勿直接進入宿舍、寢室,造成同寢及其他住宿生之困擾。

新北市貢寮實驗國中學生宿舍

管理與要求期望

- 一、學習獨立自主、適應團體生活能力。
- 二、建立榮譽感,樹立學習榜樣。
- 三、型塑具有三品(品質、品德、品味)、三養(教養、學養、修養)與三好(說好話、做好事、存好心) 學生。
- 四、養成有禮貌、遵守秩序規範觀念。
- 五、加強生活教育、培養良好習慣。
- 六、重視與人相處、增進良好人際關係。